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铜川市医疗保障局  铜川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 铜川市财政局  铜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文件 |

铜医保发〔2020〕27号

铜川市医疗保障局

铜川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

铜川市财政局

铜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转发省医保局省外事办省财政厅省卫健委

四部门《关于外籍新冠肺炎患者医疗费用

支付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县医保局、外事办、财政局、卫健局，市医保中心，新区医保中心：

现将省医保局、省外事办、省财政厅、省卫健委《关于外籍新冠肺炎患者医疗费用支付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陕医保发〔2020〕 2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铜川市医疗保障局 铜川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

铜川市财政局 铜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0年4月26日

抄送：省医保局、省外事办、省财政厅、省卫健委。

铜川市医疗保障局 2020年4月26日印发

共印35份